

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新雅街道办事处

关于采用设计施工总承包方式招标的函

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招标和造价管理中心：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花都交易部：

我单位负责建设的镜湖大道（北段）与永利路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拟采用设计施工总承包方式招标选择承包单位，已具有满足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需要的相关材料。本项目将实行全过程限额设计、限额施工，合理控制投资。经审查，我单位具有设计施工总承包管理能力，已建立完善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廉政等方面的内控制度，对该招标项目已进行全面风险评估，并制定控制风险的措施。因管理不善导致的经济损失及产生的一切不良后果和法律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



招标人：广州市花都区人民政府新雅街道办事处

2024年10月21日